附件1

党政类相关专业排名情况

（根据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四轮

学科评估结果，辅以软科中国大学专业部分排名）

一、对台相关专业

相关高校（高校名单见附件2）台湾研究院台湾研究相关专业。

二、自贸（金融）相关专业

**软科中国大学专业排名：**

**（一）金融学：**中国人民大学、中央财经大学、北京大学、上海财经大学、复旦大学、湖南大学、西南财经大学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、南开大学、厦门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清华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武汉大学、南京大学、中山大学、浙江大学、山东大学、暨南大学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、同济大学、西安交通大学、东北财经大学、四川大学、吉林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江西财经大学、南京财经大学、首都经济贸易大学、中南大学、中国农业大学、南京审计大学、山东财经大学、大连理工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、重庆大学、上海对外经贸大学。

**（二）国际经济与贸易：**对外经济贸易大学、北京大学、南开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上海财经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厦门大学、湖南大学、西南财经大学、南京大学、武汉大学、浙江大学、中央财经大学、山东大学、西安交通大学、暨南大学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、广东外语外贸大学、东北财经大学、辽宁大学、吉林大学、上海对外经贸大学、四川大学、东南大学、首都经济贸易大学、南京财经大学、北京理工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浙江工业大学、中国农业大学、江西财经大学、哈尔滨工业大学、山东财经大学、中南大学、浙江财经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南京审计大学、华东理工大学、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西北大学、浙江工商大学、大连理工大学、安徽财经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江南大学、北京工业大学、广西大学、安徽大学、南京农业大学、重庆工商大学、宁波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天津财经大学、上海大学、郑州大学、海南大学、北京科技大学、河北大学、江苏大学、武汉理工大学、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、广州大学、重庆大学、云南大学、华中农业大学、北京工商大学、西北工业大学、北京外国语大学、江西师范大学、浙江理工大学、南京师范大学。

**（三）跨境电子商务：**山东财经大学、湖南工商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哈尔滨理工大学、吉林财经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西安外国语大学、西北政法大学、沈阳航空航天大学、大连工业大学、兰州财经大学。

三、考古相关专业

**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排名：**

**考古学：**北京大学、西北大学、吉林大学。

**软科中国大学专业排名：**

**（一）考古学：**北京大学、四川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。

**（二）文物与博物馆学：**北京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四川大学、吉林大学、浙江大学、西北大学。

四、旅游相关专业

**软科中国大学专业排名：**

**（一）旅游管理：**中山大学、南开大学、云南大学、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、厦门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暨南大学、西南财经大学、四川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、海南大学、郑州大学、湖北大学、东北财经大学、浙江工商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河南大学、南昌大学、南京师范大学、华侨大学、广州大学、江西财经大学、陕西师范大学、南京财经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、安徽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苏州大学、湘潭大学、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、广西大学、天津财经大学、青岛大学、安徽财经大学、山东师范大学、燕山大学、上海师范大学、南京农业大学、上海对外经贸大学、东南大学、四川农业大学、北京联合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贵州大学、山东财经大学、西北大学、重庆交通大学、宁波大学、三峡大学。

**（二）酒店管理：**厦门大学、暨南大学、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、东北财经大学、浙江工商大学、海南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华侨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湖南工商大学、北京联合大学、昆明理工大学、河北经贸大学、重庆工商大学、上海商学院、西安外国语大学、上海师范大学、云南财经大学、福建师范大学、四川师范大学、河南师范大学、广西师范大学、西南石油大学、天津商业大学。

**（三）会展经济与管理：**南开大学、中山大学、四川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、上海对外经贸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华侨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海南大学、南昌大学、北京联合大学。

五、音乐艺术相关专业

**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排名：**

**（一）艺术学理论：**北京大学、东南大学、清华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中国美术学院。

**（二）音乐与舞蹈学：**中央音乐学院、上海音乐学院、中国音乐学院、北京舞蹈学院、南京艺术学院、福建师范大学。

**（三）戏剧与影视学：**北京师范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中央戏剧学院、北京电影学院、上海戏剧学院。

**软科中国大学专业排名：**

**（一）音乐学：**中央音乐学院、上海音乐学院、浙江音乐学院、中国音乐学院、宁波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福建师范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陕西师范大学、首都师范大学、星海音乐学院、武汉音乐学院、南京师范大学、浙江师范大学、中央民族大学、南京艺术学院、北京师范大学、上海师范大学、山东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山东师范大学、广西艺术学院、江西师范大学、泉州师范学院、四川音乐学院、温州大学、广州大学、哈尔滨音乐学院、四川师范大学、安徽师范大学、河北师范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西安音乐学院、天津音乐学院、西南大学、西藏大学、河南师范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、延边大学、集美大学、扬州大学。

**（二）艺术管理：**中央美术学院、中国传媒大学、中国美术学院、上海戏剧学院。

注明：需以毕业证书上的相关专业进行报名，若非直接相关，需证明与上述文字材料中一级学科或专业有对应关系（对应关系，指在招生、培养、毕业等环节与一级学科下属专业实行统一管理，或者与所列专业在课程培养上有密切相关关系）；证明材料加盖学校有关部门、院系公章，并在报名系统中一并提交。